

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义乌市人民政府福田街道办事处

乙方：张家港保税区华瑞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2月11日义乌市福田街道(区块三)雨污水管网运维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JXJY2025004)~~招标结果和投标文件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本合同(是否)为可融资合同。

一、合同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询标记录的所有内容均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工作范围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 工作范围

工作内容包含清淤、外运、冲洗、清理及维护;

工作范围包括荷叶塘老镇区、荷叶塘工业区、荷塘社区、物华社区、前店村内所有管道及井。

(二) 质量要求及管理内容

1. 雨污水管道等疏通及养护。

2. 做到窨井和雨水排水口必须保持完好通畅,不得阻塞,周边不得有明显积水;每天滚动巡查各作业部位,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遇到设施遭遇人为破坏,要及时上报。作业完成后,须及时盖好窨井。

3. 全年必须对区域内所有雨污水管网疏通一遍确保管道畅通;按照养护的实际情况制定应急处置预案,配齐应急排水设备,并报甲方审核备案。巡视期间发现井盖缺损的,必须及时安放护栏和警示标志,并在3小时内恢复。如在非巡查期间出现雨污水管道设施的问题和举报,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以内(恶劣天气情况下经甲方认可后可顺延)必须赶到事发现场进行抢修,并在48小时内抢修完成,紧急保修需在8小时内完成,并做好抢修记录。

4. 免费承担甲方提出的管网疏通、企业预留井检测定位、现场管网排摸、污水管网封堵的等涉及管网的应急工作任务。

5. 如遇特殊情况,例如突击检查,上级部门考核,各类创建、迎检活动,以及恶劣天气应急保障措施时,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挥,配合做好各项配合服务工作,甲方不再额外支付服务费。



6. 雨污水管道养护合同期内，如遇部分道路施工等因素需长期停止养护的，其费用按雨污水管道长度比例进行相应扣减。

7. 建立健全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台账制度，规范设施档案管理，每月上报工作计划和完成工程情况。

8. 乙方要加强雨污水管道等设施的现场管理，确保雨污水设施完好、运营正常。运维管理的具体要求为：

(1) 乙方按要求每周对雨污水管网系统及其相关构筑物开展一次全面的巡视检查，做好例行检查记录和运行记录。主管部门每个季度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一次考核。乙方下井作业要严格按照有限空间作业相关规定，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

(2) 管网和检查井维护管理

①确保雨污水收集系统内雨污水管网系统完好畅通，运行正常；

②确保管网沿线井盖启闭顺利，井盖上有明显的文字标识，便于日常检查；

③检查管网沿线的检查井井盖完好牢固情况，尤其是交通主干道处，发现破损及时更换；

④每半月对检查井进行一次清理，做到及时清通排淤，防止堵塞现象的发生；

⑤排查管网系统中出现的漏、坏、堵、溢等异常现象，必要时进行 CCTV 检测，做到及时处理和修复，并做好检查记录，防止因管网破损造成路面塌陷和污水外溢等现象；

⑥确保管道系统无私自接管、违章占压、第三方施工破坏等违规现象。

9. 乙方应建立各类应急预案，主要负责人应确保 24 小时通讯畅通；在甲方的要求下，所有班组成员都应加入应急队伍，由甲方统一调度指挥。

10. 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合同履行期间不出安全事故。合同履约期间，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安全作业的，每发现一次扣 1000 元，如发生安全事故（包括交通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11. 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如有弄虚作假行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人员及工具设备

1. 人员要求：需安排专业人员 5 人以上。

2. 乙方须为运维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将清理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原件递交给甲方。若有特殊情况，所需时间

较长，需经过甲方同意。

3. 工具设备要求：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提供包含毒气检测设备、CCTV 管道检测设备、管道疏通车、吸泥车、工程作业车、污泥处理设备、施工工具等项目所需的所有设备。

本项目要求乙方至少配置 1 个作业班组，如甲方要求增加作业班组的，乙方应具有增添作业班组的能力。

四、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2025 年 2 月 14 日 —— 2026 年 2 月 15 日。

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合同续签：合同执行期间，甲方对乙方进行季度考核，季度考核分每季度均达到 90 分（含）以上，经双方协商，甲方可与其续签下一年度的服务合同。同时新一期的服务合同服务要求与上一期相同且合同总价不高于上一期合同总价，续签不得超过两次。

五、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本次所采购项目内容均为主体、关键性内容，不允许分包。

2. 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七、履约验收

甲方应按《义乌市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和验收管理办法（暂行）》（义招管办【2008】32 号）及《义乌市关于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7】102 号）等有关规定，对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予以监督并及时、认真组织验收。对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项目，还应通过国家认可的相关检测机构的验收。

八、支付方式

1.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陆仟元整（¥1196000.00），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须支付预付款；

2. 合同款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前三次每维护满三个月验收合格后十天内支付合同款的 20%，第四次维护满三个月年度考核验收合格后十天内支付合同款的 40%，拨付费用依据每月考核结果（每月考核分 75 分以上为合格，12 个月考核平均分值评定年度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3. 合同款凭合同、正式发票、政府采购验收单等相关资料向甲方申请支付。

九、管网运维管理考核办法

管道运维考核详细内容（满分 50 分）		
检查项目	质量要求	每处扣分
管道	管道畅通无阻，积泥深度不超过：1/4 管径，管口无孔洞，流槽无破损，水流通畅，无浮渣。	0.5
检查井	井内无硬块杂物，积泥深度不超过： 有沉泥槽管底以下 50 cm 无沉泥槽不超过 1/4 管径	0.5
井壁	井内清洁，四壁老膏平均厚度不大于 2cm，无脱落、裂缝或无渗漏水现象。	0.5
井盖	盖框：不摇动或无缺角破损；井盖：无埋没、无丢失或无破损； 盖、框无间隙，盖、框无高差，盖框无突出或凹陷，跳动和声响， 周边路面无破损，井盖标识无错误，警示标牌无损坏或丢失，盖 框之间高低差不大于 2 cm。	0.5
防坠网	防坠网及附件无丢失或损坏	0.5
巡查	巡查：每月必须上报 1 次巡查信息；及时上报发现的问题。	0.5
安全文明作业考核详细内容（满分 15 分）		
检查项目	具体要求	每处扣分
培训和持证上岗	雨污水设施运行维护作业人员上岗前须接受必要的安全作业技能培训，掌握人工急救、防护用具、照明、通讯及作业设备的使用方法及相关作业的安全知识，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0.5
安全生产作业	雨污水管道及附属设施：检查井井盖开启之后，必须立即采取安全措施，设置围护栏和警示牌。作业现场严禁明火，车辆、行人不得进入作业区；地面上掏挖井内污泥时，须采取防毒措施；下井作业时，须对井内有毒气体进行连续检测并进行强制性通风，安全后方可作业，并按照国家标准要求配备下井作业安全保护措施，作业人员下井后，井上应有两人监护；如需人员进入管道作业（管径小于 0.8m 的管道严禁进入作业）还须在井内增加监护人员作中间联络；监护人员不得擅离职守。 不详之处须严格按照《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执行。	0.5
注：发生人员死亡安全事故，考核成绩不合格。		
档案资料管理考核详细内容（满分 5 分）		
检查项目	具体要求	每处扣分
设施运行维护台账	应配备专职资料员，污水设施的运行维修与安全台账应记录详细、装订规范、及时归档，实时上传与台账一致的作业信息。每月 25 日前须上交整理成册的运行维护台账。	0.5
社会评价考核内容（满分 10 分）		
检查项目	具体要求	每处扣分
维护质量评价	雨污水设施完好，运行良好，环境整洁，管道通畅。	0.5
社会反响	积极响应群众报修，及时修复，无污水冒溢事件发生，不发生安	0.5

生活污水设施运维考核内容（满分 20 分）			
全生产事故、上级通报及新闻媒体曝光事件。			
序号	项目	考核要求	考核标准
1	项目设立	要有单独的运维管理项目部，有明确的内部运维管理机构，各项制度、操作规范、人员配备齐全，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1. 项目部无法满足正常的办公和会议召开的，扣1分； 2. 未制定内部运营管理机构的，扣1分； 3. 未制定各项制度、操作规范、人员配备的，扣1分； 4. 2-3项未上墙的，扣1分。 5. 其他未按照合同条款执行的，扣1分。
2	资料管理	制定设施运行维护手册，设立投诉电话并有专人负责受理、记录，建立基础信息库，并不断更新完善、档案资料规范，建立翔实的台账、及时向上级部门报送总结、各类报表、检查和考核情况、工作信息、日常巡检工作到位，记录客观详实。	1. 未制定设施运行维护手册的，扣1分； 2. 未设立投诉电话并有专人负责受理、记录的、扣1分； 3. 未建立基础信息库，或资料台账不齐全的、扣1分； 4. 未及时向上级部门报送总结、各类报表、检查和考核情况、工作信息等的、扣1分； 5. 未按要求进行日常巡检，记录不客观详实的、扣1分。
3	设施维护	1. 管网、窨井要求管网完好、运营正常，做好管网清淤工作；要求各类型井、井盖、爬梯等完好正常使用。 2. 新建项目管理。	1. 造成管网、检查井堵塞、破损的，每发现一处主管扣0.5分，支管和接户管扣0.5分； 2. 每发生一次污水外溢事件扣1分； 3. 检查井井盖、爬梯缺失、破损且在一星期内未修复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 4. 管网系统私自接管和违章占压等，发现一次扣1分； 5. 主要设施现场标识标牌模糊不清或缺失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 6. 根据运维单位及时性、有效性、满意率等综合打分，采用倒扣分计（总计5分）。
4	加分扣分	发生安全事故、通报批评、有效信访等进行扣分；通报表扬、领导批示肯定、经验交流、媒体正面报道等进行加分	发生安全事故每次扣 1 分；每造成一次有效信访每次扣 1 分；被市级、省级媒体曝光的，每次分别扣 1、2 分；被市级通报批评的扣 2 分；工作经验得到市级、省级领导批示的，每次分别加 1、2 分；工作经验具有示范作用，被推广的每个加 5 分；加分扣分上限值为 10 分，同一事项不加分扣分。

考核：

根据以上考核办法，运行维护期内甲方对照运维企业的工作情况实行考核扣分，当季度扣分实行累加，具体规定如下：

(一) 季度考核得分在 90 分(含)以上的为优秀, 全额核拨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

(二) 季度考核得分在 80(含)-90 分之间为良好, 以 90 分为基数, 每低一分扣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的 1%。

(三) 季度考核得分在 75(含)-80 分之间为合格, 在扣除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 10% 的基础上, 再以 80 分为基数, 每低 1 分再扣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的 2%;

(四) 季度考核得分在 75 分以下, 即不合格, 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的核拨额度降至 50%, 在扣除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 50% 的基础上再以 75 分为基数, 每低 1 分再扣当季度运维管理费用的 2%;

(五) 每年度连续两个季度考核成绩不合格, 则终止合同并可拒绝支付剩余款项。

十、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做好有关的准备和配合工作。
2. 甲方根据付款条件支付相应运维费用。
3. 甲方可以随时检查和督查乙方服务的情况, 并根据检查和督查情况进行考核。
4. 甲方应督促乙方做好该工作, 甲方应书面记录乙方人员的到岗情况及现场考核情况。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照章经营, 按章纳税。
2. 乙方应成立巡查队, 建立巡查台账、养护台账, 每月上报工作计划和完成情况。
3. 乙方定点、按时进行清理及运维, 如遇特殊情况启动应急措施。
4. 乙方在日常维护中如发现雨污管网等存在工程等方面问题时, 有义务向甲方提出整改意见。
5. 乙方应派人员参加由甲方组织的需乙方共同参与的检查或考核任务。
6. 乙方根据相应服务内容收取检测费用。

十一、其它补充条款

1. 安全要求: 乙方应加强在服务期间的安全管理, 甲方要求本项目组实施人员进场前须提交涉及危险作业岗位的保险凭单。在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所有交通事故、安全生产事故等一切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与甲方无关。

2. 如甲方有任务安排或需处理的事宜，乙方须在一个小时内到达现场配合甲方工作，如未在一个小时内响应并到达，则每次扣罚 1000 元。

3. 乙方应重视安全作业，严格执行安全协议的有关内容，并对其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和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本合同项目所在地为义乌市，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如果乙方的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履约时应以有利于招标人的条款执行。如果不一致条款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形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十六、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义乌新纪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一份，义乌市财政局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义乌市人民政府福田街道办事处



地址：义乌市商城大道 188 号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 话：_____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签约时间：2015.2.14

乙方：张家港保税区华瑞工程有



地址：张家港保税区长江润发国

际大厦 B 座 1302A 室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 话：051258328088

账户名称：张家港保税区华瑞工程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南

沙支行

账 号：802000033652688

签约地点：义乌市福田街道办事处

